

山西省教育厅

晋教基函〔2024〕50号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4年中小学幼儿园暑假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

2024年暑假在即，为使广大中小学生和入园幼儿度过一个平安祥和、丰富充实、轻松愉快的假期，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扎实做好师生安全教育工作。放假前，各地各校要加大安全教育和宣传，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重点针对防溺水、防交通事故、防食物中毒、防欺凌暴力、防触电、防自然灾害等学生安全事故易发多发领域开展教育，切实提高学生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护自救能力。广泛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二、严格执行暑假时间规定。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督促各校严格执行暑假时间规定，严禁中小学校各年级违规推迟放假、提前开学。严禁中小学校假期借托管、研学、夏令营等

名义违规组织在校内或校外集体补课甚至乱收费。各地中小学幼儿园放假、开学时间要报上级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各市及所辖县（市、区）教育局要面向社会及时公布辖区内中小学各学段假期时间和假期补课乱收费举报电话。

三、科学安排学生暑假学习生活。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指导学校坚持育人为本、基于课程标准、凸显素养导向，科学安排、合理布置假期作业，强化实践性、探索性、综合性，严格控制书面作业总量。要会同当地有关部门，加强统筹协调，依托博物馆、文化馆、科技馆等适合中小学生学习实践活动的场所，以及各级中小学生综合实践教育基地、研学实践教育基地、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在假期面向中小学生学习组织丰富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提升科学素养，加强爱国主义教育，促进学生“五育并举”、全面发展。

四、深化家校社协同育人。各地各校要通过印发致家长书（信）等各种方式密切家校联系，切实增强家长的责任感和监护意识。引导家长充分运用暑假，组织孩子参加丰富多彩的体育锻炼、社会实践、文化传承活动，让孩子亲近美好自然、体悟亲情温暖、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树立科学的人才观、成才观、教育观，缓解家长对孩子的学业焦虑，理性看待校外培训，不依赖、不盲目跟风报班，自觉抵制以托管、研学、夏令营以及“一对一”“住家教师”“高端家政”“众筹私教”等名义开展的各种变相违规学科类培训。密切关注子女身心健康，

合理安排子女暑假生活，培养孩子自主学习和时间管理能力，坚持规律作息，保持良好阅读习惯；主动分担家务劳动，提高劳动技能；坚持绿色上网，控制使用电子产品时间。

五、加速推进省政府确定的年度教育重点任务。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充分利用暑假施工黄金期，加快新建改扩建公办幼儿园、认定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100 所和新建改扩建寄宿制学校 100 所建设，加快县域普通高中标准化建设，加快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和资源中心建设。

六、统筹做好秋季开学各项工作。各地各校要做好中小学幼儿园阳光招生、控辍保学专项排查、校舍修缮及安全隐患整治、教师培训等工作。要充分利用暑假提前谋划新学期开学教育、开学第一课和教育教学安排等工作，确保开学条件保障到位。开学后，要密切关注学生身心健康状况，通过家校互动引导家长和学生做好情绪管理，合理安排制定教学计划，把握好教育教学节奏，严禁学校组织任何形式的开学考试，禁止因学生假期作业未完成或完成质量差而惩戒学生，确保秋季开学平稳有序和安全稳定。

山西省教育厅

2024 年 6 月 2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厅内发送：思政处、安稳处、财务处、监管处、省实验中学、省康乐
幼儿园（省学前教育中心）

山西省教育厅办公室

2024年6月27日印发
